

证券代码：300434

证券简称：金石亚药

公告编号：2020-043

##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亚药”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马文杰先生、汪立荔女士、朱建伟先生、缪建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蒯一希先生、楼金先生、魏宝康先生、郑志勇先生、林强先生、盛晓霞女士、杨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上述人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马文杰先生、汪立荔女士和朱建伟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缪建泉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

资格证书。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7 名非独立董事、4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

## 附件：

1、蒯一希，男，195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内燃机专业，工程师职称。1982年毕业于四川工业学院，1982年至1993年在四川建筑机械厂工作，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等职；1993年至2000年任职于东泰（成都）工业有限公司；2001年至2004年在成都金石亚药工业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9月至2010年12月任东宏管业董事；2004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曾任金石东方有限执行董事，金石亚药董事长，全面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制订、运营管理和研发工作，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现任金石亚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蒯一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66,793,6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3%。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蒯一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楼金，男，1930年出生。194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9年2月至1949年5月，中共浙东游击纵队金萧支队派回金华地区工作，担任中共金华城工委委员、宣传部长等职务；1949年5月至1954年7月，中共金华地委、金华市委、市府等党政机关工作；1954年7月至1958年8月，担任金华市第一初中校长、书记等职务；1958年至1962年，下放劳动；1962年创办金华化学制品社，担任社主任；先后担任金华第二药厂化验室主任、技术科长、副厂长等职务；1989年起，担任金华第二药厂厂长、书记等职务；1991年8月，创建海南亚洲制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2月至2017年1月、2017年11月至今，担任海南亚洲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担任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人大代表。现任海南省医药保健品行业协会名誉会长、中科院天然资源委员会（CSNR）

中国天然药物资源专业委员会荣誉副主任、浙江省新四军历史研究会顾问、金华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现任金石亚药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楼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4,638,3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4%。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楼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魏宝康，男，1968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1990至1997年历任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车间技术主任、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厂长；1998年任福建顺顺制药联合公司营销总监；2001年任厦门星鲨药业集团怀德居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08年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年任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期间任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任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任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董事、院长（法人）、党委副书记；2016年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法人；2016年任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人）；2016年任上海国药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监事；2017年任《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17年任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任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任上海谷方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19年任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现任金石亚药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魏宝康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0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

存在关联关系。魏宝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郑志勇，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3年2月至2017年1月、2017年11月至今，任海南亚洲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金石亚药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郑志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266,9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郑志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林强，男，1964年出生，大专学历，电气工程专业。1984年至1996年在国营内江锻压机床厂大件金工车间工作；1996年至2001年在东泰（成都）工业有限公司工作；2001年至2004年在成都金石东方工业有限公司工作；2004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主管公司证券部、机械板块生产部，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现任金石亚药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林强先生持有公司股票8,351,8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8%。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

存在关联关系。林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杨柳，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诺和诺德（中国）制药有限公司，2011年至2012年加入国际培训生项目，在中国、丹麦总部和美国公司进行轮岗；2013年至2016年任中国大区（大陆、香港、台湾）风险协调人和财务部跨部门项目经理；2016年至2017年转岗政府事务与公共关系部门，负责罕见病药物的市场准入和国家医保谈判的协调工作。现任金石亚药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杨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盛晓霞，女，1977年3月出生。国家特聘专家、科技部创新创业人才计划专家、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侨界优秀人物。于1999年和2004年分别获得北京大学本科和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博士学位，2004年至2006年在美国麻省理工学院从事高分子材料博士后研究，2006年至2010年受聘于全球大型医药集团艾伯维（AbbVie）美国芝加哥全球新药研发中心，并创建新药材料科学实验室，从事临床前和临床

期的新药开发。2010年回国创办杭州领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药物晶型研究和复杂制剂开发。开发50多项国内国际发明专利，在国际领域顶级期刊PNAS、JASN、JACS等发表多篇研究论文和期刊封面论文，担任中国晶体协会晶型药物分会主任委员、浙江省化药及抗生素专业委员会委员，并在浙江大学和浙江工业大学担任兼职研究员。

截至本公告日，盛晓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盛晓霞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马文杰，男，1982年出生，法律硕士，现任上海文飞永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金石亚药和伊戈尔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马文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马文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汪立荔，女，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审众环会计

师事务所（上海自贸区分所）合伙人。现任金石亚药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汪立荔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汪立荔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0、朱建伟，男，1956年出生，美国国籍。上海交通大学“致远讲席教授”。华东理工大学生化工程学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微生物药学硕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微生物遗传学博士，美国Hood学院工商管理硕士（药事管理方向）。1991年9月至1997年9月在哈佛医学院Joslin 糖尿病中心担任高级研究员，1997年9月至2014年6月任美国 Frederick国家癌症研究实验室/SAIC Frederick 公司生物药物计划技术运行总监。2011年受聘国家特聘专家，2012年9月起受聘上海交通大学致远讲席教授，2015年4月至2020年7月任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第三任院长。现任细胞工程抗体药物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首席科学家，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朱建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朱建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



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1、缪建泉，男，1960年9月出生，1984年7月毕业于南京药学院（现中国药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副主任中药师、执业中药师。1989年获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参与编写《中国常用中药材》、《福建史志·医药志》、《福建省中药材标准》（06年版）、《中药材栽培与加工》等。主持编写福建省漳州市等地、县“中药材十三五发展规划”发表专业学术论文20余篇。曾任福建省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兼书记、法人代表。现任福建省中药材产业协会会长兼书记、福建省中医药学会中药分会副主任兼秘书长、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药品经营与管理专业学科带头人、福建省第四次全国中药资源普查专家指导专家、国家基本药物中药原料资源动态监测与信息服务福建总站专家、福建省科技厅、工信厅、农业厅等单位专家库专家。

截至本公告日，缪建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缪建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